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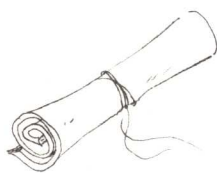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传统 经典与解释

Classici et commentarii

系世系平

古学纵横

刘小枫 陈少明 ● 主编



中国传统价值观诠释学

刘翔 ●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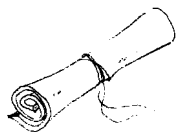
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中国传统 经典与解释
Classici et commentarii

系世系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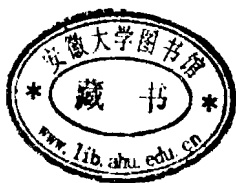
古学纵横

刘小枫 陈少明 ● 主编



中国传统价值观诠释学

刘 翔 ● 著



●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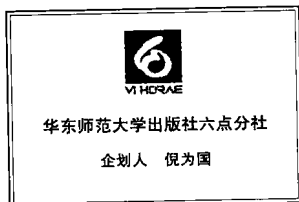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传统价值观诠释学 / 刘翔著. —上海: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09. 10

(经典与解释. 中国传统)

ISBN 978-7-5617-7275-1

I. ①中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价值(哲学)—研究—中国 IV. ①B018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95136 号



本书著作权、版式和装帧设计受世界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

中国传统 经典与解释

中国传统价值观诠释学

刘翔 著

统 筹	储德天
责任编辑	审校部编辑工作组
特约编辑	杨宇声
美术编辑	吴正亚
责任制作	肖梅兰
出版发行	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社 址	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
电话总机	021-62450163 转各部门 行政传真 021-62572105
客服电话	021-62865537 (兼传真)
门市(邮购)电话	021-62869887
门市地址	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
网 址	www.ecnupress.com.cn
印 刷 者	上海印刷(集团)有限公司
开 本	890×1240 1/32
插 页	2
印 张	9.75
字 数	180 千字
版 次	2010 年 1 月第 1 版
印 次	2010 年 1 月第 1 次
书 号	ISBN 978-7-5617-7275-1/B·508
定 价	29.80 元

出 版 人 朱杰人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,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-62865537 联系)

重版说明

1985年春,我与刘翔在当时被称为“文化沙漠”的深圳相遇。在我最初的印象中,刘翔让我佩服的是,他能讲满口流利的广东话,我却连一个字都听不懂。熟了以后才知道,他本是广东人,会讲广东话不算什么了不起,真正让我佩服的是:他精通我连一个字也不识的商周古文字。刘翔与我年龄相若,差不多在相同时期上大学,但他先在中山大学师从容庚先生,念硕士时又在中国社科院师从李学勤先生,学到的是实实在在的学问功夫,不像我念的大多是些枵腹空谈性天之书。治学根底离不开与古典文本交织在一起的古典文字,刘翔学的就是这个“专业”,而且有幸先后师从两位让人景从的古文字学大师,当然令我羡慕而且佩服(1989年,刘翔与陈抗、陈初生、董琨合编的《商周古文字读本》问世)。

当时,刘翔在汤一介先生主持下的深圳大学国学研究所任教,我在乐黛云先生主持下的比较文学研究所任教,往来颇勤,

经常向他讨教。他的一篇梳理古代“德”字源流的文章让我学到不少东西,感叹之余,我怂恿刘翔写本书,挑选中国古代思想和制度方面的重要文字作如此一番梳理,刘翔欣然应诺。本来我是为“文化:中国与世界”丛书约的稿,刘翔完成书稿时,丛书却因故中断,我便安排在台湾印行,取名为《中国传统价值观诠释学》,若干年后又在上海三联书店刊行简体字版(1996)。

九十年代初刘翔移居加拿大后,把我们联系在一起的仍然是这本书;刘翔打算写续篇,进一步扩大梳理中国古代思想和制度方面的重要文字的范围。非常令人痛惜的是,十余年前,刘翔因脑溢血不幸英年早逝,我失去了一位可爱的学友,学界失去了一位英才。

本书脱版多年,坊间很难觅得。我相信,本书释字谛当,自成条贯,对开牖后学先难后得远于妄诞空疏,仍然大有裨益,值得重印。除了订正明显的误植字和舛误,重印一仍其旧,也算是对亡友的纪念。

刘小枫

2009年5月于中山大学古典学中心

自序

这是一本关于先秦时期形成的中国传统文化价值观的诠释的书。

欲探究中国传统文化价值观的形成奥秘,必须由表述它的文字研究入手。对文字的形、音、义的综合研究,由确定其最初语义,追寻其发展流变之踪迹,及至形成某种文化价值观,进行全面而准确的诠释。这是一件必要而又饶富兴味的工作。然而,时下的文字学家多忙于历史考古或语言文字史的考究而无暇他顾。至于有意从事此项工作者,其对文字的诠释,终因缺乏必备的文字学基本学养,但凭主观的理解而随意地论述,导致持论的偏差,甚至谬误。本书的写作,意在改变此种状况。

对中国传统文化价值观念的诠释,是有赖于文字学研究的成果,奠定一个坚实而科学的基础工作。只有立足于此一基础上,才能避免或减少论述上的主观随意性,从而使得对于中国传统文化价值观念的形成、作用及其对后来的文化发展趋向的影

响的认识与评价,具有积极的科学意义。本书的目的就在于尝试建立一个这样的基础。

时下有关中国传统文化价值观念的论著,经常疏忽于系统性和时代性。不考虑系统性则失之零碎而片面;不顾及时代性则流于笼统而肤浅。有鉴于此,本书以“人与神”、“人与人”、“人与自然”三个不同角度,就相关的原始宗教、伦理道德、宇宙人生诸方面的价值之发生、发展及流变,展开诠释,以此宏观上力求对传统文化价值观念有一个系统的把握。由于各种价值观分别发生于不同的历史时期,比如,德、孝、礼、义、忠、仁等等,诸观念由发生而形成,经过长时期的沉淀累积相互融合,最终形成一套伦理道德体系。因此,本书具体到某一种或某一方面的观念时,尤其注重追溯其最初发生的时代,并寻踪其在不同时期的发展变化的脉络,清晰而有层次地予以诠释,以此微观立体呈现传统文化价值观念的时代意义。

本书无疑吸取了以往的和现下的研究成果,同时也对错误谬说进行直率的批评。至于本书的一些论点,也许自以为心得之处,恐亦难免有缺漏错误,深祈读者不吝赐教,予以批评,以利于推动学术的进展。

刘 翔

1988年11月

目 录

重版说明 / 1

自 序 / 1

第一章 人与神 / 1

一、神 / 1

二、神的分野 / 9

三、人神对话 / 64

第二章 人与人 / 91

一、德 / 91

二、礼、义 / 105

三、孝、悌、敬、忠 / 119

四、友、信 / 139

五、惠、爱、慈、仁 / 149

第三章 人与自然 / 172

一、生、死 / 172

二、命 / 192

三、心 / 203

四、有、无 / 228

五、道 / 252

六、气 / 262

七、则 / 268

八、阴、阳 / 274

附 录：论“士”与中国古代知识分子 / 284

后 记 / 294

第一章 人与神

一、神

上溯远古的殷商时代，人们的意识里已经有了“神”。既有众多的自然神祇，又有死去了肉身的祖先神灵，还有一个至高无上的神就是帝（又称上帝）。然而，在殷代卜辞里有大量关于帝、自然、神祇、祖先神灵的纪录，其中却没有一处出现神这个专用的文字符号。用以表达人们意识里的神观念的专门符号神字，迟至西周时期始出现。迄今所见西周金文里有关神字的最早记录，是周穆王时代的《伯戎簋》，文说：

惟用绥神怀唬前文人。^①

① 《三代吉金文存》9. 27。按：本书大量引用殷代卜辞及周代金文材料，引文除必须分析讨论的字采用隶古定之外，皆以现今通行文字释写，以方便读者，有些古字材料须多次征引，为避免繁复，只在第一次引用时注明出处。

铭辞大意说:这件祭祀用簋以祈求于神的福祐,效法前代有文德的祖先。这里所说的“神”是与“前文人”(即祖先)并举的。这个“神”的字的构形如图一所示,从示从申,已经是一个会意兼形声的字了。

根据传统文字学(一种历史上专以汉字为研究对象的学问)的“六书”^①分类法,通常把兼有形符(或称义符)和声符(或称音符)的汉字归入“形声”一类。汉字里的形声字产生的途径各不相同,其中之一是在原有的记音字(可以是“象形”、“指事”或“会意”任何一类字)上,加注增加或区别词义的义符而成。神字的产生即属于此种情况。许慎在《说文解字》卷十四说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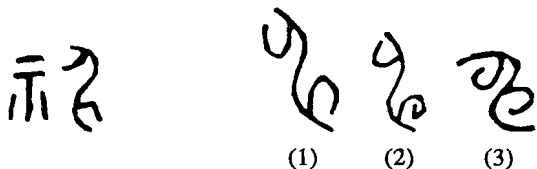
申,神也。七月阴气成,体自申束,从白,自持也。

又同书卷一说:

神,天神,引出万物者也。从示,申声。

他训神为“天神”,采自秦汉时期的通说,与古义不符。其分析申之形体谓“从白自持”,乃属臆测,也不足据。但他说申为“神也”,则为探究申以及神的最初语义提供了线索。神为申的孳乳字,也由此可以确定下来。

① 中国历史上研究汉字的“六书”理论,产生于战国时期,经由东汉学者许慎加以整理,著成《说文解字》一书。许慎提出的“六书”是指:指事、象形、会意、形声、假借、转注。前四项是研究汉字的造字方法,后二项是研究汉字的运用方法。有关“六书”的详细介绍,可以参看姚孝遂《许慎与说文解字》一书(中华书局1983年7月版)。



图一

图二

许慎训申为神，这个申所表述的神之观念，当指人对自然神祇的崇拜。考诸殷代卜辞及周代金文，申字写法宛如自然天象的电光闪烁之形，如图二所示。图二例(1)(2)皆为卜辞，例(3)为金文。于省吾解释说：“本象电光回曲闪烁之形，即‘电’之初文。‘申’字加‘雨’为形符，则变为形声字。古人见电光闪烁于天，认为神所显示，故金文又以‘申’为‘神’，‘神’为‘申’的孳乳字，《说文》训‘申’为‘神’是对的，但以为‘从臼自持’，则完全出诸臆测。金文‘电’字只见于《番生簋》。《说文系传》：‘电，阳阴激耀也，从雨申声。’按古音读舌上为舌头，故读‘申’为‘电’。近年来临沂出土的竹简，其中唐勒残赋的‘神贲’，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作‘电奔’。”^①于氏从形、音、义诸方面考证申是电的初文，剖析精当，可从。不过，他所说“金文又以‘申’为‘神’”，那已属西周晚期的情形。如《克鼎》铭文说：

显孝于申。^②（大意说：对祖先神灵显明孝道。）

《杜伯盃》铭文说：

① 《寿县蔡侯墓铜器铭文考释》，载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一辑，中华书局1979年8月版。

② 《三代吉金文存》4.40。

其用享孝于皇申祖考。^①（大意说：用来对伟大的祖考的神灵祭享追孝。）

此两篇铭文之“申”，均为神字的假借。两篇铭文皆为西周晚期作品，此时期从示从申的神字已经广泛使用，而申在当时更多的场合是用作表示天干之字。神、申已各有其表述的语义，不能因为代表天干的申字偶尔假借为神字，就说申、神同字同义。从字形发展看，申本为象形字，象电光回曲之状，其语义隐含有对自然神祇崇拜的意念。后来由于汉字形声化的缘故，申字增加了一个与神祇崇拜相关的符号示，构成从示从申、申亦声的会意兼形声之神字。准确地说，神是电之初文申的孳乳字。如果仅仅根据西周金文里有申、神通假之例，就推论殷商时代的申已具有后起神的表述的语义，显然是欠妥的。申为电之初文，申字由电光回曲的自然天象而形成表述人们对自然神祇的崇拜观念，在殷代卜辞及周代金文里并无明确纪录，而是深深藏匿在与之紧密相关的雷字的造文及表述的语义里。

殷代卜辞雷字的构形，如图三所示，是在申字的表象的电光回曲之间加缀O形或点状物，表示电形闪烁之中夹杂有震耳的雷声。雷电交加，电是形状，雷是声响。雷字造文，在申字（即电字）上加缀表示雷声的点状物，是知它是一个指事字，表示抽象的雷声概念。古人对自然的雷声产生畏惧，遂将之视为神异的力量而加以膜拜，形成雷神的观念。卜辞即有关于雷神的记录：

戊寅卜，殷贞：雷其来。贞：雷不其来。^②（大意说：戊

① 《三代吉金文存》10.40。

② 《殷虚文字丙编》27。

寅日占卜，卜人爻贞问：雷神会来吗？贞问：雷神不会来吧。）

……帝其令雷。^①（大意说：天帝会命令雷神吗？）

上述卜辞记录表明，殷商时期人们已把“雷”视为自然的神祇，由自然界的至尊神“帝”统辖支配。由于雷字造文是在表示电光的申字上加注指示性符号而成，申字造文的最初语义与自然神祇崇拜的关系，于此也可获得说明了。

自从神字产生以后，申字隐含的自然神祇崇拜的意念，融入入神字的语义里。神字由于增加了示符，示字所表述的是祖先神灵崇拜，这就使得新创造的神字的语义内涵扩大，自然神祇崇拜和祖先神灵崇拜这两方面的意念，都包含在神字的语义里了。



(1)

(2)



(1)

(2)



(3)

(4)



(5)

(6)

图三

图四

“示”是祖先神崇拜的象征物。在殷代卜辞里，示字写法各异，如图四所示。郭沫若解释说：“盖示之初意，本即生殖神之偶象也。”^②其说发自奇想，不可信。胡光炜说：“盖象木表所以代神，……古祭人鬼则立尸，祭天神地祇无尸，则植表以象神之所在。”^③考诸卜辞，祭祀祖先神多称“示”，祭祀天神地祇而称“示”者罕见，胡氏之说也未确。唐兰则认为：“卜辞示、宗、主实为一

① 《战后南北所见甲骨录》辅. 15。

② 《释祖妣》，《甲骨文字研究》1931年版。

③ 《说文古文考》。

字,示之与主,宗之与室,皆一声之转也。”^①陈梦家更发挥了唐氏之说,举例数条证据:(1)卜辞“示壬”、“示癸”,即《史记·殷本纪》“主壬”、“主癸”;(2)卜辞“上甲三匡”,三匡即报乙、报丙、报丁三先王。匡字象示在口中,匚为盛主之形而示在其中,示应是主;(3)《说文》:“拓,宗庙主也。”而卜辞祐字象示在石下,示即主;(4)《说文》:“室,宗庙室祐也。”《左传·昭公十八年》:“使祝史徙主祐于周庙,告于先君。”主祐即室祐。《左传·庄公十四年》:“先君桓公命我先人典司宗祐。”宗祐即室祐。卜辞的宗字亦即是室字;(5)古音宗、主、示、祐,皆一声之转。陈氏的结论是:“卜辞的示字应是石主的象形。”^②唐兰、陈梦家的考证是正确的。有这样一条卜辞说:

……亥卜,贞:三示御大乙、大甲、祖乙五牢。^③(大意说:某亥日占卜,贞问:对三示大乙、大甲、祖乙举行御祭用牲五牢。)

卜辞所称“三示”显然是指大乙、大甲、祖乙三位先生的神主。示之本义乃表示宗庙内设立的祖先神主,即为祖先神的象征物。

申字加注祖先神崇拜的象征物示符,构成新字“神”,它所表述的语义概念,已经不再是指单纯的自然神祇,而是把自然神祇与祖先神灵揉合起来,合二为一地表述所有与“神”相关的观念。西周中期以后的金文出现“百神”的新语词,如《宁簋》铭文说:

① 《释示宗及主》,《考古学社社刊》1937年6期。

② 《殷虚卜辞综述》第440页,科学出版社1956年版。

③ 《殷契佚存》917。

其用格百神。^①（大意说：用以进享众多神灵。）

《猷钟》铭文说：

惟皇上帝百神。^②（大意说：伟大的上帝和众多神灵。）

前一篇铭文的“百神”，可理解为包括祖先神灵和自然神祇在内的众多神祇。后一篇铭文的“百神”则把伟大的上帝（皇上帝，皇有伟大的意思）也包括进去了。应该说，这个神字所表述的语义概念的内涵已经扩充至极了。只有到了这个阶段，神字的形、音、义基本定型，其表述的语义也基本上确定下来。

这里还有一个问题需要略加解释，即何以在已经产生了大量形声字的殷代卜辞里，却没有出现以示和申拼合起来构成的神字。这恐怕与殷、周两个民族的文化心理背景存在着差异有关。殷民族尊崇神祇，注重神事；周民族尊礼尚施，注重人事。殷人的政治体系突出的是“神权”，周人的政治体系强调的是“宗法”。尤其是周人的意识里，自然神祇崇拜相对地较之祖先神灵崇拜来得淡漠。这是因为祖先神灵崇拜是维系宗法的纽带。反映在神字的造字上，在申上加注示，旨在于着重表现周民族重视祖先神的意图。正因为如此，西周金文提到神字的时候，多与祖先祭祀相关。如《癸簠》铭文说：^③

作祖考簠，其敦祀大神，大神绥多福。（大意说：为祖

① 《商周金文录遗》152。

② 《三代吉金文存》1. 62。

③ 《文物》1978年3期第11页图14。

父、父亲制作簠，用以祭祀大神，祈求大神多赐予福祐。）

《癸钟》铭文说：^①

敢作文人大宝协和钟，用追孝，敦祀邵格乐大神。（大意说：为前代有文德的祖先制作大宝协和钟，用以追孝祭祀感通愉悦神。）

《父辛卣》铭文说：^②

用作大御于厥祖妣父母多神。（大意说：用以作为对祖父、祖母、父亲、母亲等众多神灵举行的盛大的御祭。）

《此鼎》铭文说：^③

用享孝于文神。（大意说：用以祭享追孝有文德的祖先神灵。）

前举“大神”、“多神”、“文神”等词，无一例外皆指祖先神灵而言。由此获知，西周时期开始出现的神字，在多数场合是专指祖先神灵的。似乎可以说，着重于表述祖先神观念的神字，只有在周代宗法社会的背景下，自然神祇崇拜向人类化的祖先神灵崇拜转变出现以后才得以产生。

① 《文物》1978年3期第13页图20。

② 《三代吉金文存》13.46。

③ 《文物》1976年5期第36页图12。